

第二章 采购需求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本谈判文件所称的本国产品必须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

（3）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供应商的竞标产品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竞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

（4）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1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内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竞标产品，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由中国网信网（<http://www.cac.gov.cn/index.htm>）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不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或不在有效期内或未提供有效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按无效竞标处理。如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内“产品类别”中所描述的产品，但不属于所列“产品描述”情形的，应提供相应的说明及证明材料。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谈判文件，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对于谈判文件中要求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应当在谈判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技术支持资料以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3. 如要求提供检测报告或其他证明材料的，检测报告或其他证明材料内容中若涉及外文说明，必须同时提供对应中文翻译说明，评审依据以中文翻译内容为准，外文说明仅供参考；产品证明材料应为报告正面、背面和附件标注的全部具体内容；产品证明材料的内容应该能够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4. “实质性要求”是指谈判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竞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

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不需要供应商对采购需求响应具体数值的，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将以“◆”号标注。

5. 如供应商竞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附件 2）。

货物需求一览表						
一、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序号	采购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最高限价（万元）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
1	桌面云一体机	3	台	1. 单台桌面云一体机配置要求：≥2 颗处理器（单颗物理核心数≥16 核，主频≥2.8GHz）；≥512GB 内存；≥6 块 4TB SATA 数据盘、≥2 块 480GB SSD 系统盘、≥2 块 960GB SSD 缓存盘；≥4 个千兆电口、≥2 个万兆光口（SFP+）；配置冗余电源。 2. 为确保业务连续性，虚拟化平台需支持平滑滚动升级，支持群集不停机情况下的服务器逐台升级，升级时将自动迁移虚拟机至其他主机，不影响业务运行。为保障业务实时性，虚拟化平台非内核级更新支持业务不中断热升级，升级过程无需重启主机。 3. 本项目要求服务器与终端、桌面云软件同一品牌，桌面云服务器出厂时必须预装各类桌面云软件（含服务器虚拟化、存储虚拟化等），不允许提供裸机设备，确保开箱即用。 ▲4. 支持 UPS QoS（UPS 联动），为尽可能保障数据中心断电场景下的业务，可在市电断电时通过 UPS 临时供应电量，当 UPS 电量过低时，按照虚拟机优先级先将不重要的虚拟机进行软关机。（提供产品界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 当扫描到物理主机的内存条出现 ECC CE 和 UE	73.80	工业

			错误时，能够将对对应内存空间进行隔离并定位故障内存的槽位，减少硬件问题对业务的影响。（提供产品界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6. 支持虚拟机的 HA 功能，当物理服务器发生故障时，该物理服务器上的所有虚拟机，可以在集群之内的其他物理服务器上重新启动，以保障业务连续性。 7. 支持集群动态资源调度 DRS，系统支持自动评估物理主机的负载情况，当物理主机负载过高时，自动将该物理主机上的虚拟机迁移到其他负载较低的主机上，确保业务持续稳定和集群主机负载均衡。 ▲8. 为提高资源的利用率，实现统一运维，保障医院桌面云资源有效投入，要求本次提供的桌面云需能够与当前医院正在使用的桌面云设备组成统一集群，扩展现有集群性能，可通过软件定制或其他方式实现。（提供产品兼容性承诺函并加盖厂商公章） ▲9. 要求桌面云一体机可以与本医院已有的桌面云设备组成 HA 集群环境，支持虚拟机热迁移技术，可在桌面业务不中断的情况下将虚拟机运行位置更改至其他虚拟机节点，保障业务连续性。（提供产品兼容性承诺函并加盖厂商公章）		
2	虚拟化接入管理授权	150	套 1. 支持发布专有桌面、还原桌面（包括池化桌面）、共享桌面、远程应用和 TCI 终端至少 6 种桌面资源，满足不同场景的应用需求。 2. 虚拟机操作系统：支持三种以上的 Linux 虚拟桌面操作系统，其中包含国产 Linux 操作系统、统信和麒麟。 3. 支持虚拟机回收站功能，避免误操作导致虚拟机数据丢失，当虚拟机删除后，会自动进入回收站，	25.5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支持恢复到原位置，可设置回收站自动清理时长。 4. 为了快速满足用户对桌面资源的诉求，所投产品需支持用户可自助申请虚拟机配置变更，由管理员审核，管理员可以选择审批通过、修改申请配置后申请通过、驳回操作，审核通过资源自动加到用户虚拟机上。并且用户申请虚拟机配置变更可以直接指定给部门资产管理员审批，既符合规定又提高效率。 ▲5. 为提高桌面云平台问题的处置效率，帮助管理员快速定位问题根因，降低管理员的运维负担。运维平台应可持续性检测并发现虚拟机、主机、集群相关的软硬件问题（如虚机卡慢问题），检测出的问题按照严重程度做分级，并支持结合内置 AI 智能诊断库，进行自动化问题诊断，可直接在平台上以图文形式直接展示问题分析说明、问题举证分析、问题处置建议，管理员根据处置建议操作即可。（提供产品界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6. 支持空闲虚拟机识别，通过算法分析识别 7 天内的空闲和僵尸虚拟机，并能导出统计报告，用于管理员做统计报表和分析，避免不必要的资源开销。（提供产品界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7. 支持剪切板文件拷贝审计，将发生拷贝的用户信息，虚拟机信息和拷贝的内容，上报到数据中心（用户无感知）；支持审计管理员登录数据中心（报表中心），可以查看到拷贝的文件记录，对于用户拷贝的文件，支持在线预览，所有拷贝的内容均支持下载。当用户在非规定的时间内发生剪切时，数据中心将会记录告警。（提供产品界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 支持客户端准入检测，可根据用户接入的终端类型、操作系统版本、接入 IP 和时间、软件安装、	
--	--	--	--	--

				指定软件进程识别、终端硬件标识、终端文件与注册表标识等单一条件或多种条件组合设置接入访问策略，如客户端不满足安全检测要求则不允许接入，同时支持用户登录后定期检查，若检查不通过则自动注销用户会话。（提供产品界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	桌面云接入终端	150	台	1. CPU 主频$\geq$2.0GHz；内存$\geq$1G；接口：至少有 1 个 VGA 接口和 1 个 HDMI 接口，USB 接口：不少于 6 个 USB 接口。 2. 为了方便管理，管理方式为虚拟机和瘦终端统一管理，降低管理难度。 ▲3. 在瘦终端的管理方面，需支持分组管理、批量移动、删除、关闭瘦终端，支持配置定时开关机计划及加电自启动功能，支持自定义开机画面、支持联动关机功能、配置自动登录和保存密码。（提供产品界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 为了简化管理，要求瘦终端支持远程唤醒，管理员可以使用桌面云控制器或者第三方教学软件，例如极域等，远程开机瘦终端。 5. 考虑到接入安全，需支持修改桌面云瘦终端配置和登录信息时需要密码，可限制未接入过环境的瘦终端的接入或者接入桌面环境需要输入密码。	34.50	工业
4	万兆光模块	12	个	SFP+万兆多模光模块，速率：10Gb/s，波长：850nm，双 LC 接口。	1.20	工业

二、商务条款

合同签订日期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25 日内。
报价要求	1. 竞标报价包含费用 供应商竞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的全包固定总价，报价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全部费用： （1）本项目全部货物本身费用； （2）货物标准附件、配套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费用；

	(3) 货物包装、运输、装卸搬运、现场安装、部署调试、操作培训、技术支持、质保期内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 (4) 项目实施所需保险、全部国家及地方规定税费； (5) 系统对接集成费用，包含接入医院信息系统产生的相关费用（如有）； (6) 按照相关规范要求需第三方机构开展检测所产生的检测费用（如有）； (7) 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全部内容所涉及的其他一切隐含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合同以外的任何费用。 2. 系统互联互通要求 本项目若需接入医院现有信息系统，供应商须无条件完成对接实施工作，实现设备与医院现有信息系统互联互通、数据互通共享，该部分相关实施、调试费用已包含在竞标总报价内，采购人不另行支付对接费用。
验收标准	1 到货开箱验收 1.1 货物运输及外包装检查 供应商负责将本项目全部货物运送至采购人指定现场，全权承担货物运输、装卸全过程产生的损毁、遗失风险。货物抵达现场后，采购人与供应商共同开展开箱清点工作；检查设备外包装，外包装需保持完好，不存在撞击变形、进水受潮、破损等异常痕迹。 1.2 实物数量及配置核对 逐项清点设备清单及全部配件的实际到货数量；核查硬件设备品牌、型号、硬件版本，必须与响应文件、合同约定内容完全一致，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不得擅自更换设备型号、降低硬件配置供货。 若发生硬件货物缺件、型号规格不符、以次充好，或软件授权数量不足等情形，直接判定本次到货验收不合格，由供应商承担全部整改及违约责任。 1.3 出厂资料与授权文件查验 查验硬件设备随货出厂资料，包含设备合格证、出厂检测报告、硬件序列号标签；设备机身印刷序列号必须与出厂资料序列号一一对应。软件产品，供应商须提供完整、合法有效的授权许可文件、授权证书，授权周

期完全匹配本项目建设需求，授权可正常完成激活，不存在授权过期、授权数量不足、授权无法生效等问题。

2 安装部署与环境验收

2.1 设备安装

由供应商完成硬件整机安装、软件产品授权激活、业务参数配置等工作。全部设备安装施工工艺符合机房规范要求，线缆排布整齐有序，标签标识清晰完整；设备供电、接地施工满足机房安全规范。

2.2 硬件自检

设备上电启动后，整机硬件自检流程正常完成；不存在硬件识别异常。

2.3 软件平台运行检查

接入管理等全部平台组件服务运行状态正常，无服务停止、异常崩溃、反复重启现象；授权许可状态显示有效。

2.4 对接调试

供应商必须完成新旧设备适配调试工作；调试全过程严禁造成采购人现有在运业务中断、系统损坏、业务数据丢失。若因供应商调试操作造成原有业务故障，全部故障恢复工作由供应商负责实施，同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与损失。

3. 验收不合格处理

任意模块验收不通过，供应商需要在采购人指定期限内完成整改、更换硬件设备、重新办理/激活软件授权、调试优化，重新组织复验；整改后仍然无法达到技术需求及合同要求，采购人有权依据合同约定执行违约处置。

4. 其他要求

4.1 采购人如需制造商对供应商交付的设备进行确认的，供应商应主动协调制造商予以配合，制造商需出具书面确认意见，相关协调及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4.2 设备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供应商需在验收合格后，按采购人要求清理现场包装垃圾，保持场所整洁，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文规定，若竞标产品使用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时应满足《商品包装

	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若竞标产品需要快递包装，快递封装材料应满足《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 4.3 本次验收产生的所有费用（含第三方检测费、人员费用等）均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另行支付任何验收相关费用。 5. 验收依据补充 本验收标准未尽事宜，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及采购合同约定执行。
质保期	供应商须提供不少于 3 年质保及软件升级服务，质保期自项目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软件升级、补丁更新均为免费，不得另行收取软件升级相关费用。
交货时间及地点	◆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天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地点：浦北县人民医院（浦北县城金浦大街 177 号）
付款方式	◆自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收到全额有效发票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合同总金额的 40%在一年内无息付清。
供货、运输、安装及调试要求	1. 供货要求 1.1 设备质量要求 所有供货设备须为全新、未投入使用、无翻新、无瑕疵的原厂合格正品、性能参数达标。供应商须随货提供完整、真实、有效的出厂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生产企业资质、产品授权证明等全套质量证明文件，其中软件系统须提供合法有效、可正常激活使用的官方授权凭证，确保可正常完成授权及使用。 1.2 交货时限要求 供应商应在合同约定交货期限内，将本项目全部设备一次性完整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确因特殊情况需延期交货的，必须提前 3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书面延期申请，说明延期原因及预计交货时间，取得采购人书面同意后方可延期，否则供应商需承担相应违约责任；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擅自逾期交货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向供应商追索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及相关损失。

2. 运输要求

2.1 设备防护要求

针对精密电子设备的特性，供应商需全面落实防震、防潮、防尘、防挤压、防碰撞、防静电防护措施。所有设备包装须符合国家及行业运输包装标准，贵重精密小件设备需单独独立包装、分类固定存放，大件设备稳固封装，杜绝设备在运输途中出现硬件破损、配件缺失、性能受损、参数异常等问题。

2.2 运输跟踪及赔付要求

供应商需对货物运输全流程进行实时跟踪管控，向采购人同步运输进度及精准预计到货时间。运输途中若发生设备损坏、丢失、受潮、磕碰损毁等任何问题，供应商须第一时间通知采购人，并在最短时间内负责完成设备调换、补货补齐工作，确保不影响项目整体实施进度，由此产生的全部运输费、补货费、维修费、损失费等一切相关费用及全部责任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安装要求

3.1 安装人员要求

供应商须派遣具备实施经验、持证上岗的专业技术人员开展现场安装实施工作，所有进场施工人员须熟练掌握本项目设备安装、部署、布线规范。进场前需向采购人提交实施人员资质证书、身份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审核确认无误后方可进场安装。

3.2 现场勘查与规范

设备正式安装实施前，供应商须对项目现场开展全面实地环境勘查，逐一核实机房布局、机房供电、网络架构、综合布线等条件，确认现场环境完全满足安装要求后方可进行安装。安装全过程严格遵守医院现场管理规范、信息系统施工安全规范及安全生产要求，做好现场安全防护、防火防静电、防尘防护工作，规范施工流程，严禁违规操作，安装过程中不得干扰医院正常诊疗及办公业务运行。

4. 调试要求

4.1 调试人员要求

项目调试人员须全面、充分熟悉本项目全套软硬件设备性能、技术参

	数、完整调试流程，具备独立排查、解决各类设备及系统故障的能力。 4.2 测试要求 调试工作严格依据谈判文件技术需求、采购合同约定标准、原厂产品说明书及行业规范开展逐项调试测试。全面验证设备硬件性能、软件功能、授权权限、网络传输能力，确保所有设备及系统功能完全满足医院实际办公、诊疗等业务使用需求。 4.3 问题整改与进度要求 调试过程中，若发现设备硬件故障、软件功能缺失、运行参数不达标等各类问题，调试人员需立即停止对应环节调试，第一时间向采购人书面反馈问题详情、故障原因及整改方案，并在合同约定时限内完成设备维修、参数调校、系统修复或设备更换等整改工作，彻底消除所有故障问题，保障项目整体实施进度不受影响。 4.4 调试报告要求 全部调试工作完成且系统、设备运行正常后，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交正式、完整、规范的项目调试报告。报告需详细包含：硬件设备安装调试记录、软件系统激活与功能测试记录、完整调试过程、各项性能测试参数、故障整改记录、调试结论、设备及系统整体运行状态等核心内容。报告经调试人员签字、供应商盖章确认后提交采购人归档留存，作为项目验收、售后质保的重要依据。
售后服务要求	1. 响应服务 1.1 7×24 小时技术响应服务 质保期内，供应商须提供 7×24 小时不间断技术支持服务，针对本项目硬件故障，以及软件异常等各类问题提供专属技术响应。接到采购人故障报修电话或线上工单后，须在 1 小时内完成响应，启动远程排查、定位故障问题；针对远程无法排查解决的故障，专属技术人员须在 4 小时内抵达现场开展故障处置、设备抢修工作。 1.2 硬件免费更换服务 质保期内，项目所有设备出现非人为损坏的硬件故障时，供应商须提供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配件及整机服务，维修更换过程中产生的全部配件费、人工费、差旅费、上门服务等所有相关费用均由供应商全额承担。

更换的硬件配件、设备整机性能参数、规格配置不得低于原设备出厂标准，确保设备性能、兼容性、稳定性与原设备保持一致，满足项目业务运行需求。

1.3 软件免费升级更新服务

质保期内，供应商免费为采购人提供全套设备固件升级、系统安全补丁更新服务等全部软硬件系统。所有升级、补丁更新实施前，供应商须编制详细升级实施方案，明确升级流程、风险防控、业务保障措施，提交采购人审核确认后方可实施。升级过程需最大限度规避医院业务中断风险。

1.4 兼容适配保障服务

供应商必须保障本项目整套设备，可与医院现有设备实现兼容，支持核心功能正常运行。若因软件版本迭代、系统升级等原因出现设备兼容性异常、功能失效等问题，供应商须免费提供技术适配、系统调试、版本优化、功能修复等服务，在规定时限内完成整改，确保所有核心功能正常、稳定、可靠运行。

2. 运维服务

2.1 季度巡检服务

质保服务期内，供应商每季度至少提供 1 次免费主动上门巡检服务，对项目全套设备及系统开展全方位隐患排查。巡检完成后出具正式、详细的季度巡检报告，梳理设备运行情况、潜在隐患、优化建议，提交采购人存档备案，提前规避系统故障风险。

2.2 服务台账管理

供应商须建立完善的本项目专属服务台账，对项目全周期服务内容进行详细记录，台账内容包含故障报修登记、故障处置流程、问题整改结果、软硬件版本升级记录、季度巡检记录、技术对接记录等，全程可追溯，方便采购人随时查阅、核对、溯源项目服务情况。

3. 培训服务

项目调试全部完成、正式验收前，供应商须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开展现场集中培训，分别针对医院运维管理人员及普通使用人员实施分层教学。

针对运维管理人员开展管理员专项运维培训，采取一对一实操教学模式，培训内容覆盖日常运维管理、系统故障告警查看、常见故障诊断与基

	础处置等核心运维技能，确保运维管理人员熟练掌握全套系统运维操作流程。 针对普通使用人员开展终端使用培训，讲解终端开机、日常业务操作、简单故障自查等基础内容，保障普通用户能够独立、正常使用桌面终端开展办公及诊疗相关工作。 项目验收前，供应商须完整交付电子版操作手册、系统运维手册，供采购人人员日常查阅、学习使用。 4. 质保期满后服务 4.1 质保到期设备评估 项目质保期即将届满前，供应商须主动对接采购人，对本项目全套桌面云设备、软硬件系统、运行状态开展全面检测评估，出具专业的设备整体运行评估报告，详细说明设备损耗情况、系统运行状态、潜在隐患、优化建议等内容，交付采购人存档。 4.2 质保期满后服务 质保期结束后，供应商需仍为项目设备提供终身免费技术电话咨询支持，后续硬件更换仅收取设备配件成本费用，不额外收取人工费、服务费。 5. 其他服务要求 项目实施及售后全过程中，凡涉及设备兼容性适配、疑难故障处置、系统版本升级、功能优化等需要设备原厂技术支撑的工作，供应商须主动提前对接、协调设备原厂提供专属技术支持，全程统筹负责，不得以原厂不支持、版本受限等任何理由推诿、拖延本项目售后服务义务，全力保障项目设备长期稳定运行。
安全与保密管理 要求	1. 保密义务 供应商及其所有项目实施、调试、运维、培训工作人员，在项目全生命周期服务过程中，须严格遵守国家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等相关法律法规，同时严格执行医院内部各项保密管理制度、信息安全管理规范。对项目实施及服务过程中接触、获取的医院所有涉密信息承担永久保密义务，涉密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医院业务数据、患者隐私信息、网络配置参数、设备账号权限信息、医院内部业务台账及各类涉密文档资料。 2. 人员保密管理与数据使用规范

	供应商所有参与本项目安装、调试、运维、培训的工作人员，在进场开展服务前必须签订项目专属保密承诺书，严格约束个人保密行为。严禁任何人员以截图、复制、存档、拍照、传输、口述等任何形式复制、留存、泄露、外传、篡改医院业务数据、患者相关信息、平台审计数据及各类涉密资料。项目实施、故障处置过程中，确需导出系统日志、审计记录、配置数据等涉密信息的，必须提前取得采购人书面同意，所获取数据仅限用于本项目故障排查、问题整改工作，故障处理完成后须立即彻底清除临时获取的涉密数据，严禁私自留存、备份、挪作他用。 3. 泄密责任追究 若因供应商或其工作人员操作不当、管理疏漏、故意泄密等行为，造成医院涉密信息泄露、系统安全隐患、业务运行故障、经济损失或不良社会影响的，由供应商承担全部民事、行政及相关法律责任，全额承担采购人产生的所有经济损失及整改费用。同时采购人有权依据合同约定追究供应商违约责任，情节严重、造成重大安全事故或损失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项目合同，并保留进一步追责的权利。 4. 保密义务存续性 本项目约定的保密义务具有永久性，不因项目完成、项目验收合格、合同终止、质保期届满而失效，供应商须持续履行保密责任，长期保障医院信息安全。
知识产权与授权 合规要求	1. 知识产权权属保障 供应商应保证本项目所提供的全部硬件设备等全部项目内容，具备合法、完整、有效的知识产权权属，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侵权隐患及权利瑕疵。采购人在本项目采购范围内享有设备、软件、授权的合法、完整使用权，不会因知识产权权属问题遭受任何第三方索赔、投诉、起诉等侵权追责行为。 2. 第三方软件合规要求 本项目所使用的所有第三方软件、插件、组件，供应商须确保均已取得合法、有效、完整的官方授权，涵盖虚拟化系统、国产操作系统、配套工具软件、运维组件等全部配套程序。所有授权许可文件真实有效，许可规模、使用范围完全匹配医院实际业务使用需求，严禁使用盗版、破解版、

	非授权版本软件。若因第三方软件版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侵权问题引发纠纷、追责、赔偿的，全部法律责任、经济损失、整改费用均由供应商全额独立承担。 3. 项目交付物权属与使用规范 项目实施全过程产生的各类实施文档、调试报告、季度巡检报告、操作手册、运维手册、方案资料等全部项目交付物，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同步提供完整、规范的纸质版本及电子版资料。采购人对上述项目交付文档享有合法使用权，可全权用于院内日常运维、项目归档、验收备查、内部培训等合规场景。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供应商不得擅自泄露、外传采购人业务数据、项目实施资料、定制化文档，不得将相关资料挪用于其他项目或对外展示。 4. 原厂授权交付与兼容合规 供应商须将本项目桌面云软件对应的全部原厂授权、许可证书、资质证明完整交付采购人留存，本次授权有效期限完全覆盖项目质保期及免费升级服务周期，严禁出现授权过期、授权数量不足、授权功能缺失、授权失效等问题。项目涉及与医院现有桌面云设备、兼容适配、功能调试的，供应商开展的所有适配改造、版本调优、功能配置工作，均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确保适配工作合法合规。 5. 知识产权纠纷处置与赔偿 若出现任何第三方面对本项目设备、软件、授权向采购人提起知识产权侵权诉讼、索赔、投诉等情况，供应商须第一时间主动介入全权处理所有纠纷事宜，承担全部诉讼费用、律师费用、侵权赔偿金及所有衍生费用。若因知识产权侵权问题造成采购人业务中断、系统停运、经济损失、名誉损失的，供应商须足额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必要时，供应商须免费为采购人替换同等功能、无侵权风险的软硬件产品及合法授权，保障医院业务持续正常运行。
三、其他要求	
1. 桌面云一体机为核心产品。 2.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竞标，供应商所投全部产品均不得选用进口产品，若响应文件中含有进口产品，按无效竞标处理。	

3. 采购人不统一组织集中现场踏勘，各供应商可自行前往项目现场开展勘察工作，充分调研设备安装部署实际环境条件，结合现场实际情况自主编制响应文件及报价。无论供应商是否开展现场踏勘，均视同已完全知悉项目现场现状、安装实施条件。成交之后，供应商不得以未踏勘现场、对现场情况不了解等理由，申请调整合同价格、增加额外费用或申请顺延交货、实施工期。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产生的全部费用，踏勘期间发生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等全部责任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4. 项目成交后，在货物验收环节，如采购人核查发现所供货物技术参数、功能指标不满足采购文件技术需求约定的，认定为虚假应标。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拒收全部货物，并追究成交供应商相应违约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赔偿采购人因采购周期延误带来的各类经济损失；采购人可根据实际违约情形，将相关违约情况报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5. 本项目谈判过程中，可就采购需求内的技术要求、合同相关条款等内容开展谈判。